

证券代码: 300131

证券简称: 英唐智控

公告编号: 2012-071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2年9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2012年9月16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在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栋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英唐智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有监事3名，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刘昂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于2012年9月10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邵伟先生、监事黄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邵伟先生、黄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一职。鉴于此，公司监事会拟补选刘昂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刘昂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故邵伟先生、黄丽女士的辞职报告需在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郑戈志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于2012年9月10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邵伟先生、监事黄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邵伟先生、黄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一职。鉴于此，公司

监事会拟补选郑戈志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郑戈志先生简历见附件二）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故邵伟先生、黄丽女士的辞职报告需在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2年9月16日

附件一：

刘昂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8月出生，英国威尔士大学管理学硕士，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1990年毕业于安徽淮南矿业学院。1991年进入深圳中航集团，从事下属公司经营管理及行政管理工作，1995年参与组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昂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附件二：

郑戈志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0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福永骏达制造厂，深圳市汇银实业有限公司。2008年4月起在英唐智控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气”）任职，现担任英唐电气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一职。

郑戈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